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 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,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、 地区的薪酬、津贴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,制定了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。董事薪 酬方案已经 2025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; 监 事薪酬方案已经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。关联董事、关联 监事均已回避表决,董事和监事的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 东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适用对象

适用对象: 任期内的董事、监事

二、适用期限

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。

三、薪酬方案

(一) 董事薪酬方案

1、独立董事

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每人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(税前)调整为每人每年 12 万 元人民币(税前),按季度发放,不在公司领取其他薪酬。

2、非独立董事

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,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 酬,不单独领取董事职务薪酬;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,不在 公司领取薪酬,亦不单独领取董事职务薪酬。

(二)监事薪酬方案

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监事,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酬,不 单独领取监事薪酬;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监事,不在公司领取薪酬,亦 不单独领取监事薪酬。

四、审议程序

(一)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2025年2月10日,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,审议了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《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 其中,《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已审议通过;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因关联委员回避表决,无法形成有效决议,一致同意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二)董事会及监事会

2025年2月10日,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《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,关联董事回避表决,以上议案尚需提交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2025年2月10日,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,全体监事回避表决,该议案直接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五、其他规定

- 1、因出席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、监事会、股东会及按照《公司 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行使职权时所需的合理费用(包括 差旅费、办公费等),公司给予实报实销。
- 2、在公司领取津贴或薪酬的董事、监事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 离任的,薪酬按其实际任期根据公司相关薪酬制度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- 3、上述薪酬方案均为税前收入,相关董事、监事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均由 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 - 4、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本次薪酬方案

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